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扬州市宝应环境监测站）的（扬州市宝应环境监测站搬迁扩项监测仪器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气袋自动进样器），属于工业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制造商为（江澄实验室科技(无锡)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4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稀释配气仪），属于工业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制造商为（江澄实验室科技(无锡)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4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石墨炉原子吸收），属于工业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普析通用仪器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61人，营业收入为21777.9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173.29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. （离子活度计），属于工业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制造商为（雷磁(上海)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3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硫化物酸化吹气仪），属于工业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制造商为（江澄实验室科技(无锡)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4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（自动石墨消解器），属于工业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制造商为（江澄实验室科技(无锡)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4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（纯水仪），属于工业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制造商为（南京双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522.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0.28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8. （PH计实验室（包括缓冲溶液）），属于工业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



改)：制造商为(雷磁(上海)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3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8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9. (pH计现场便携)，属于工业(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)：制造商为(雷磁(上海)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43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8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、企业声明函请完整填写，中标后将公示。

4、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，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，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、准确的，不建议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

日期：2025年05月30日

